

# 文化部辦理公共出借權計畫

## 出版品牌切結書

\_\_\_\_\_ (出版者名稱)，為辦理「公共出借權登記系統暨管理平臺」之帳號註冊及著作登記等事項，切結其對於以下出版品牌具有出版事實，提供之一切證明文件與資料屬實，如有不實將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。

出版品牌清單：(如有多筆可自行新增。統一簽署切結書後，於系統中分別上傳。)

編號	出版品牌名稱
1	
2	

特此切結

此致

公共出借權登記系統與管理平臺

切結單位 \_\_\_\_\_ (出版者名稱)

統一編號(或法人團體立案字號)：

(公司/團體出版者用印)

(個人出版者或負責人用印)

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